扬州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

推荐2020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考核细则

根据《扬州大学关于做好2020年优秀应届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学院组成了以院长、党委书记为组长，分管本科教学、研究生教育、学生工作的院领导以及院纪检员、硕士学位点负责人为成员的推荐免试工作领导小组。经领导小组成员讨论，通过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考核的细则如下：

1. 综合成绩的组成

本次考核的综合成绩由学习成绩与考核成绩两部分组成，按照学习成绩占70%、考核成绩占30%的比例构成。其中，学习成绩由学院教务部门根据学生大一至大三的加权学分成绩统一出具，含竞赛加分；考核成绩由面试成绩、创新能力、实践能力三部分组成，其中面试成绩占40%、创新能力占30%、实践能力占30%。

1. 考核成绩计算的规则

参加面试考生的考核成绩由专家考核组按照百分制打分。在计算成绩时，舍去最高分和最低分，取专家考核组其他成员所打分数的平均值。

1. 其他事项

鼓励本院优秀应届毕业生报考本院研究生。凡本院学生取得推免资格后第一志愿报考学院物理学一级学科硕士研究生、光学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的，由导师资助1万元。

该考核细则由学院推荐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扬州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9年9月12日